

無錫楊仁山先生遺著

日記一種 遺詩一種

菊生年丈 惠存

年姪楊曾勗敬贈



先公日記選輯贅言

先公棄養於壬申之歲。曾勗守制里居。整理先遺藏書。得其日記二冊。始於有清同治十三年甲戌六月一日。迄於次年光緒元年乙亥八月十七日。蓋爲先公十九二十歲兩年之間所作也。維時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來宰吾邑。養泉太夫子係出倭文端公仁之門。平生潛究理學。推崇程朱。嘗集邑後學之有志者。設會講於東林書院。以小學近思錄爲本。月凡三集。課作日記。繼有明顧端文高忠憲諸公後。倡明正道。一時風尚。爲之丕振。而先公實與焉。日記大抵闡述先聖賢之緒論。於修身律已處。獨多心得。想見當日先公讀書力行之勤。其眉端有養泉太夫子手批各條。遇事指示。立義精醇。足資啓發。謹案養泉太夫子非特文章道德。爲

世宗師。卽論書法。出入魯公之室。亦卓然成家。人得其片紙隻字。引以爲榮。視同拱璧。眉批字小如蠅頭。不苟點畫。尤所罕覩。極可寶貴。曾勗爰恭爲選輯。別錄一本。自後常于役在外。卽携以自隨。時用覽省。歲丁丑。東夷內犯。無錫罹兵燹。先遺藏書。蕩焉無存。日記原冊。亦遂散佚。不可復尋矣。所幸別錄之本。獨留存篋。然每一披展。輒滋心痛云。

戊子冬十月二十五日無錫楊曾勗恭識於粵東客邸。

月計有餘又名如對師保

無錫楊道霖仁山遺著

長男曾勗恭輯

天自欺之學。自好者不爲矣。然可記者記之。略其弗可記者。則猶弗記耳。人卽聖人。不能無過。更不必諱過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諱過是自欺。）是記。故直書之。使清夜中多一警惕之時。卽清夜中少一梏亡之境。如是而已。至其文字之雅俗。議論之閎博。非所尙也。是記以求放心爲主。自六月初一日始。

六月初二日。夜飯後。讀近思錄首卷。

滿腔子是惻隱之心。（先公自註。此惻隱之心。與赤子之心同看）。若曰有一副好心腸耳。充之惻隱之心。薰之以仁。漸之

以義。然後可以成人。非謂有此惻隱之心。即可以盡學也。不然、佛之戒殺放生。亦何嘗不是惻隱之心哉。故惻隱之心四字。可以看細。不可以看廣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惻隱之心。即是仁之發端。何以云薰之以仁。此等處最宜留心。先公自註。問仁節。孟子言惻隱之心。仁之端也。旣曰仁之端。則不可便謂之仁。引此以證。更覺親切。）

初三日。燈下讀近思錄首卷。有不懂得。有懂得。原序云。且從第二三卷看起。久久後看第一卷。則漸曉得。姑俟之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能躬行實踐。則就業日深。便心細如髮。漸可通曉首卷矣。）

七月十七日。下午。到薛季懷先生處去。季懷先生云。讀

史眼要快。心要靜、要細。不可專務議論。更不可先爲文章地步。此言良是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知此言良是。卽當遵行。不可徒知而已。）

九月初六日。

自癸酉九月望日起。圈 皇朝經世文編一部。至三月十七日畢。自三月十八日起。凡讀史記左傳公羊穀梁吳越春秋國語戰國策前漢書各一遍。至七月初一日畢。接讀紫陽綱目。（先公自註。與王鳳洲綱目合看。稍有註釋。更易明白。）至初六日夜。觀至周世宗顯德六年梁王宗訓立。紫陽綱目終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讀法亦善。）

二十六日。古人學問。必講靜坐。余每靜時。卽覺思慮紛

拏。反欲動以定其心。與古人靜坐之功。反若秦楚。何所從而能涉此境哉。恨恨。凡可作座右銘者。及讀史恐其遺忘者。或偶有議論考據質疑。皆別有摘本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善讀書者。）恐亂日記之體也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日記非徒空空記事而已。亦當隨事發揮。講明義理。）

十月初六日。燈下讀近思錄。前讀近思錄。以爲論語爲聖人之言。而句句明白切實。從無費解之處。若沾沾講解無極太極之旨。未免墮進理障。既而思之。讀近思錄等書。（先公自註。此等書最能涵養身心。驅除邪念。於讀此等書之日。與未讀此等書之日。細細較量。自不難見。）是與賢人近也。近賢人。則卽不必賢。而不失爲善人。不讀近思錄等書。是與賢人遠也。與賢

人遠。而望己之賢。是猶背鏡而求見其形也。况近思錄之切近明白者。亦不少耶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太極圖是言道體。先儒惟恐人不知此理之原。無物不有、無時不然也。故太極發明之。能知此意。即毫無理障。一時既不解。且自暫放下。以爲論語易解。卽從論語。逐字逐句。死下功夫。引入身心來。）

初十日。作一歹事。以佛言之。不過入地獄耳。而猶有位置處。若聖門則可令其羞愧。無地自容。此聖門律身最嚴者。作一好事。在佛不過升天堂耳。至聖門則至道之樂。豈有比擬耶。溶溶漾漾。此聖門處境最順者。燈下讀宋弘簡錄道學傳。特錄所見。林光朝未嘗著書。惟口授學者。使之心通理解。嘗曰。道之本體。全於太虛。六經旣發明之。後世註解。已涉支離。若復增

加。道愈遠矣。此言是非。敬以折衷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亦當各抒所見耳。又曰。林氏之說。亦就其所得言之。未可執爲定論。）

李侗傳云。侗仲兄性剛多忤。能得其懽心。意謂猶令人知其兄多忤。則尙有未是處。斯言過刻否。謹以折衷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性剛多忤。特自旁觀言之耳。若云令人知之。卽爲未是。則舜何以有傲弟。周公何以有管蔡耶。）

二十二日。今世理學。皆以文其淺俗。故世無真理學。試觀程朱。其學之博。其識之精。如取材於百貨之肆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朱子本無書不讀。）而復有權衡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四書即羣書之權衡。）以權其輕重。故所

適無不當。若今之理學。是猶舍百貨而襲用其權衡也。我輩當學程朱之躬行。毋襲程朱之言語。當學程朱之刻苦。毋求程朱之效驗。守此便是。失此則非。庶無自趨歧徑之誤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學程朱之躬行。毋襲程朱之言語云云。意似爲空談性理者發。然持躬之誠僞。視乎立言之是非。言與行。相爲表裏。特爲始學者標其準的。豈能默默已耶。學之不講。是吾憂也。其折衷於聖人之言可。）

前題記名云。月計有餘。蓋不自安於不足之意。後自覺其近誇。始易其名曰。如對師保。較爲兢惕。

二十六日。前教（曾勗謹案。先公所言前教者。卽謂前承廖養泉太夫子之教也。）以多讀經史及日玩孟子一章。（巴州廖

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論語尤關緊要。並謂戰國策爲壞心術之書。昔蘇氏父子以國策莊子入手。以彼之才。而終爲老泉。終爲子瞻。未能一踏聖賢之域者。良由國策莊子誤之也。况才不如老泉子瞻者耶。今執事（曾勗謹案。執事卽謂廖養泉太夫子也。）盛意。引生於正道。是猶寒而使之衣、饑而使之食也。生何幸乎。請爲略定課程。俾得朝夕從事。不至自棄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有志可敬。）謹列前課程如左。

晨起讀小學兩章。（先公自註。思養心性。驅邪念。爲一日之根本。）寫白摺子一開。上午讀方輿紀要。（先公自註。現在讀長江全圖。畢後。仍讀是書也。）飯後。理熟書二號。抄譜。（先公自註。約明春可畢。曾勗謹案。其時先王父海寧公正輯家譜。

先公暨諸先伯實分董其役。飯後。讀三魚等書。及諸聖賢之書。
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學者不讀三魚堂集。其猶正牆面
而立。二更半臥。

生少時。頗喜讀史。覩列代盛衰興亡之故。（巴州廖養泉太
夫子綸眉批曰。欲知盛衰興亡之故。非熟讀論語。胸無定見也。）
亦稍開拓心胸。而終不能觀天下之全勢。去秋闈後。因日手一圖。
與諸史書相對看。頓覺明晰。今已一戰有餘矣。大約五年。可
以稍有頭緒。故不忍廢棄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古人
左圖右史。圖與史並重可知。）

十一月朔。夜飯後。讀三魚堂集學術辨三篇。其中辨王學
之偏。雖甚明晰。然未見陽明全集等書。實未能確有所見。（巴

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能見陽明之書。愈識清獻之正。論涇陽景逸主靜坐。則入於禪學。此却是懂得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懂得便知學術之歧正。）

初二日。讀湯文正年譜云。十四歲卽有志於聖賢。則突然自愧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積愧生憤。）及讀清獻思辨錄序。謂桴亭先生自言。二十七歲卽志於斯學。心體躬行。未嘗敢懈。則又自幸。而益自懼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幸有此一懼。）嗚呼。昔時往矣。將來者。敢不勉哉。

初五日。夜飯後。讀三魚堂集。

觀清獻爲吏。無不以寬科徭。蠲租稅。養百姓元氣。爲第一根本。今歲夏寒。禾未長足。秋成陰雨。又遍處生螻蛄。枯禾甚

多。（先公自註。今營中所販稻草。多不過二尺許。無甚長者。是其明證。）名爲暗荒。每畝收不過石許。重以上年荒歉。閭閻情形。更覺憔悴。雖錢糧國家正供。大吏督責。刻不容緩。然此時能寬一分。則民受一分之賜。保元氣不少。幸蒙不棄。故敢以清獻待執事。非所望于尋常之良有司也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論清獻學術政績。何能望其肩背。而體恤民隱之心。自問似不甚相遠。惟不幸所處時地不同。較清獻尤難措手。倘易以嘉寶武陽。自當有別。然承愛人以德之言。不敢不勉。）

初八日。夜讀三魚堂集。陸清獻治河篇云。前代於鳳泗間。多作閘壩。凡以遏淮之流。使俱出於清口耳。自鳳泗之閘壩不修。而淮流分矣。又云。築歸仁隄遏雎湖之水。以入白洋河口。亦

今之不可不行者。（先公自註。方輿紀要。睢水自陳留縣東北四十里與汴河分流。東南流經杞縣北。又東經睢州北。寧陵縣南。又東經歸德府城南。又東至夏邑永城縣南。入徐州之碭山蕭縣界。過縣南。又東歷徐州南境。宿州北境。過靈璧縣北。又東出睢寧城北。至宿遷縣東南。而合於泗水。注云。今爲大河經流。亦曰睢口。亦曰小河口。是睢水當年固自小河口入河也。甚矣。議論之不可輕發也。）按清獻此篇。不知作於何年。大約終在康熙年間。是時正河淮大擾之時。淮不敵黃。河臣每歲於毛城鋪小河口等處。開引河借黃。至清口。助淮敵黃濟運。而洪澤遂幾于填塞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禹之行水。行其所無事也。蓋順水性疏導之而已。河性本北流。自以河濟運之說興。遂迂之使南。拂水性矣

。治河無善策。識者已屢言之矣。）聖祖仁皇帝首建議築高堰。障淮水之東。使併力北敵黃。至三十七三十八年間。遂力斷小河口諸流。而河淮以定。其間若雖汴潁汝渦沙等河。從無不入於淮。分入別地之理。亦從無不自清口入河之理。即有小河等口。皆治黃之引河。亦萬無清口尙不能敵黃。而此等小口。反能入黃之理。明代築歸仁隄。以蔽護鳳陽陵寢。非爲河而設。亦非爲淮泗而設。即後人從事閘壩。亦祇束水使速入洪澤。不至泛濫鳳泗間。爲一郡水利而設。於大局毫無所關。何以即能使河無沙淤之患。清獻又未明言。竊有所疑。特錄之以待剖析。又以隄束水以水刷沙之說。明潘季馴等皆主之。而湯文正常不滿其意。未知以何說爲是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水利不可臆斷。非親歷其

境。洞悉情形。不能置喙。俗云。三十年河東。四十年河西。卽指黃河而言也。禹之能平水土者。實隨山刊木手胼足胝之功。非如後世經生家日鑽故紙。空談陳迹而已。）

二十二日 是日與公靜範哥論致知力行。範哥謂、知行並進。余謂、此固先儒之說。然實知易而行難。公靜謂、主力行固是。然致知亦未易言。範哥謂、譬如至北門去。非知何由走去。余謂、譬如已知南北兩路。而今日祇能走至北門。則南門已屬徒知。根柢全虛了。範哥謂、明日再至南門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此說是。）余謂、倘明日又知了東門。豈不是人世終虛却一步了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知到何處。便行到何處。何嘗虛却。）當如論語子路有聞章。照實此實做去。不患

不能知。卽如孝弟。誰不知事父母要孝。事兄長要弟。然能孝者幾人。能弟者幾人。範哥謂、終是知之未透。不然何不行去。(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此說是。)余仍謂、終是力行要緊。致知較易。範哥謂、博學慎思明辨篤行。是行爲着末層功夫。余謂、此非末層功夫。倒是頂進層功夫。(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知行兩字。論層次。則知先行後。不知請問行些甚麼。但知先要知得真。知得正。知得透。知到極處。如渴之欲飲。寒之欲衣。不言行而自有不容已者。)餘說亦多。後因飯畢遂散。然細思知行並進之說。終是顛撲不破。但我輩爲學之時。須從根脚上做起。與其知多而不能行。不如知少而行真也。特率錄之。

(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知多而不行。是知仍是泛泛悠悠

。不如知少而行真。是行必致滯礙難通。總之、知行並進。知一分。行一分。真積力久。理無不明。行無不達。又曰。此段欲救徒知而不果行之弊。語意未免過激。）

二十三日。夜飯後。讀三魚堂集。今學中文昌閣上。塑文昌像。似宜從清獻說。改正設主。但書文昌之神。不必書帝君二字。書院燕居中。祀夫子。傍設關神文昌二位。似屬無謂。然亦未敢遽言撤去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文昌星也。自陰隲之說興。於是降乩伏鸞。邪說橫行。竟造作實有其人。曰帝。曰君。曰吾一十七世爲士大夫身。此何解耶。且後世科名念重。又創爲主文衡之神。又加以風水之說。種種添造。顯與聖賢之學相背。相沿已久。習焉不察。撤之爲是。宜聖之側。除四配十

二哲外。恐難再有位置。）明倫堂上對聯。上爲堯舜之道。孝弟而已矣。下爲夫子之道。忠恕而已矣。竊謂堯舜之道。卽夫子之道。孝弟忠三字相並。而恕字足以貫之。此二語。雖集舊句。然集之爲對。終似堯舜孔子有二道。孝弟忠恕爲二義。似嫌觸目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所見亦是。）進學門時。有朱漆指日高陞四字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俗。）未免于學宮不宜。

二十四日。將暮至章公靜處。公靜言余病。謂其進銳者其退速。竊謂進銳未必能當。而退速之戒。當書諸紳。又謂朋友中知己誠不多得。然與人須和氣。不可太存稜角。藥石之言。何幸得此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學然後知不足。學愈力。則

心愈下矣。）

二十七日。問泉謂、親在不可輕忽時文。余謂、以功名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科名非功名也。）榮親。猶是以祿養。非孝養也。家庭之間。自有真樂。當尋其至樂處。然有志功名。亦悅豫親心之一道也。問泉謂余意氣太甚。此顯而易見之過。而余不自知。卽知而不能改。愧矣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知卽速改。不可徒愧而已。）

問泉謂作時文。須當作性理文字。亦可以發揮道妙。余平日視時文學術爲兩途。故場後竟同廢棄。但官課一試筆耳。問泉之見。勝我千萬矣。

二十八日。三魚集堂凡看兩遍。先約畧看一遍。後逐字看

一遍。唯詩未看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此等書不可泛泛悠悠。）

二十九日。至東林書院。謁先聖及道南諸賢。聽講論孟各一章。是日覺諸人不似從前震肅。因與王盡臣語及之。盡臣謂但論自己震肅不震肅。不必論人。聞之悚然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切己之言。）

是日問泉言及其父景文世伯病。余謂昔湯文正因父病而學醫。範哥謂祇可知其病源。使服藥不至誤用。余謂甚是。春秋書世子止弑其君。不可不鑒。問泉亦以爲然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醫學最難。不精通。恐亦不知何者是誤。）

十二月初三日。至裴葆良處。借王文成集九本。（巴州廖

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陽明先生書。亦要子細分明讀去。恐自己根柢不深。遂誤入歧途。）

初四日。接邑尊諭信一封。（曾勗謹案。邑尊卽指廖養泉太夫子而言也。）

盟讀 尊諭。得見一切錢糧情形。方信白面書生。不足以論耕織也。此後當竭力聖賢躬行實踐。尙求時時教誨。爲感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自慚學薄。何敢誨人。但食芹之美。每樂與人共之。）

初六日。同範哥顧念和至惠山。得晤羅雨田蔣幼瞻二君。羅君溫然道貌。粹然儒者。蔣君則稍似和融。而規方有守。每言及戲言之處。蔣君猶稍與周旋。羅君却默然。似蔣君稍不及羅君。

而勝我則千萬矣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良友難得。）

初九日。王文成集是日看畢。凡逐字看一遍。惟詩賦未看。
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逐字看一遍。究竟看出是非否。）

初十日。邵康節先生曰。上品之人。不教而善。中品之人。
教而後善。下品之人。教亦不善。是性有善有惡矣。與孟子性
善之說。不相背耶。敬以折衷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
以宣聖唯上知與下愚一章參看自明。孟子性善之說。宋儒補出氣
質之性一層。最有功。）

十一日。平時頗有議論。自讀唐鑑以後。却議論頗少。始知
前日之議論。皆泛而以爲博、淺而以爲精者也。范子之言。簡而
精。公而平。正而不迂。實而不虛。覺紫陽綱目。猶損一籌矣。

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唐鑑固好。然究不可與紫陽軒輊。下筆宜謹。）

十三日。古人語錄。皆以己之閱歷心得者筆之於書。非若後人之任筆爲之也。楷平日親歷其境。而不能道出者。古人已爲我言之。讀書至此。不禁起舞。（先公自註。論語云。不悱不發。然則我之悱也。古人已發我矣。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此段若有所得。）

獨行勿愧影。獨寢勿愧衾。是聖賢已成之功。不若勿以惡小而爲之。勿以善小而不爲二句。爲易于引進初學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仍是勉勵自己之語。玩兩勿字可見。）

十四日。明道先生不好佛語。曰、使其道不合於先王。

固不願學也。如其合於先王。則求之六經可矣。奚必佛。是豈獨一佛然哉。學者常守此語。何自趨於異路乎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有識。）

朱陸之辨。但觀其學者而可知已。朱子之徒。皆純謹忠愛。其流弊仍不失爲善人。陸象山王陽明之徒。則皆高言心性。任知妄行。其甚者。遂至於放僻邪侈。無所不爲。吾知所從矣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已看出破綻矣。眼明心敏。）

十五日。至秦堯臣處。余謂此會（曾勗謹案。先公所稱此會者。卽指東林書院會講而言也。）名稱太盛。意欲但記日記。而不赴會講。堯臣謂唯力求其實。以稱其名。乃可無愧。至哉斯言。敢不黽勉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不必矯枉過正

。此卽以文會友之意。）

十六日。數日內。屢聞毀言。謂予有童心。謂予眼孔太大。謂予爲妄。細細思之。實所不免。不以爲藥石。而以爲謗言。是重我過也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心虛。）又檢點生平自少至今。朋友中多有始親終疏者。大約皆不能容受忠告及口給取憎之故。自今以後。學平仲久敬之義。參大易吉人之訓。以責人之心責己。以恕己之心恕人。久久行之。以期寸進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莫作一場說話。）

破山中賊易。破心中賊難。處疆場之變易。處家庭之變難。讀孟子天降大任一章。輒涔涔汗下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讀聖賢書。句句都宜汗下。不然。便枉讀矣。）

十七日。至王蓋臣處。蓋臣言及廖養泉先生昨日曾過其家。述及欲請侯問泉事。且言藏書甚多。而宋儒之書尤衆。楷竊思。邑尊道範堪師。誠得及門受業。並能得縱觀諸書。是所願也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慚愧之至。）但公門慎重。不敢不稍存形迹耳。問泉真有幸哉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古人非公不至。學問探討。則不必拘形迹耳。）

十九日。謁廖邑尊及龍曉崖先生。邑尊勉以書貴熟讀。不貴貪多。當下猛然有省。

二十五日。景逸論講學。引論語在家曰。吾其與聞。在外曰。必聞其政。而不引不在其位章。恐終未免客氣。前事之不忘。後事之師也。

三月初九日。近日雖看論語及滙參。然總覺爲文章地步之意多。爲自己地步之意少。此病甚大。若不速改。自思終無從進境。論語云。過則勿憚改。何時克副斯言也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刻至。）

初十日。論語子曰父在章。此章聖人只道其常。不論其變。口氣重在父之道三字。見得父既有道。三年內斷無可改之理。若三年以後。則時久事異。或有不能一定處。則稍改。仍不違父之道也。尹氏諸說。蓋見當時小人之藉口。而以幹蠱補足其義。然非聖人本意矣。斯言是否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自以朱註爲正。外註卽所謂補足其義耳。）

十六日。近讀論語與滙參合看。頗有情趣。每讀一章畢。

卽合卷自思。或間有與諸說同者。或有疑義得諸說發明而自悟者。其仍有疑處。則且停攔起來。俟後再讀再思之。然實百不得一二也。（巴州廖養泉太夫子綸眉批曰。讀書有法。庶不致滑口讀過。）

五月初六日。用字有不可解者。推敲二字。不過因韓吏部故事。而今則凡費思索者。皆云推敲矣。敷衍二字。本于書曰。皇極之敷言及衍忒一句。而今則凡草率者。皆云敷衍矣。

作日記一戰有餘。做得求深狗人一語。可笑可笑。（先公自註。日記作至八月十七日止。）

柳州公遺詩

無錫楊道霖仁山遺著

長男曾昂恭輯

余有津沾之行。叔固湘臣各賦詩贈行。岐臣爲作望雲思親圖以贈。深感其誼。賦詩留別。並志謝意。

鬱鬱不自得。行將奮翮飛。登堂別母時。涕淚沾裳衣。昔歲遭失怙。墓木猶未穉。母年六十三。捨之當遠離。非敢有大志。聊以救輶飢。接物貴誠敬。豈必權與奇。慎守金石軀。毋負良友懷。悲風從天來。淒絕摧肝脾。歸途在冬暮。執手今有期。願憑雲雁翼。得慰長相思。

曾昂謹案。公此詩作於有清光緒九年癸未。時年二十有八云。

有贈

二

阿母垂憐未報恩。那堪阿姊又招魂。吟詩瘦損緣何事。耐得清貧晝掩門。

長途南北幾春秋。我似孤鴻已倦游。十載鍊成肝作鐵。爲君起舞爲君柔。

曾島謹案。公有友曰春江過客者。嘗眷姊妹花。俱解音韻。姊以苦吟病瘵不起。乃母憤文字爲祟。悉焚所留稿。譬妹詩。客因收拾殘餘。刊之。名曰緣么韻語。遍徵題詠。於是公有此作。時有清光緒十七年辛卯。年三十有六云。

偕李經野謁明十三陵有感

山陵異代嶄如新。饗殿嵒龍感百神。昭穆森羅黃土嶺。樵蘇永禁仰皇仁。

南山石櫨陳絲漆。珍重長陵土一坯。未許計臣求大木。風雷

擁護棟樑材。

曾島謹案。明成祖遷殿。有楠木柱大數圍者極夥。當英法入寇。夷兵謀毀之。未動而猝斃數人。卒不敢犯云。

玉熙宮冷罷春嬉。豔說田妃召入時。銀鹿山前開大隧。不堪重唱永和詞。

浪迹春游歲月磨。覆車不戒竟如何。幽燕王氣今將盡。野杏花濃感事多。

曾島謹案。公此詩作於有清光緒二十二年丙申。時年四十有一云。

由津至滬。中途有感。寄示壽國珊園。

壯歲負偉抱。挾策走幽燕。欣逢東閣開。及見公孫賢。慷慨論籌海。名卿爲泚顏。

曾島謹案。公於有清光緒十八年壬辰春間。公車北上。嘗謁大學士朝邑閣文介公於津門。慷慨爲陳籌海之要。縱橫周詳。

勢不可當。文介危坐靜聽。額汗淫淫下。不覺以手自搔其面曰。此關天下大計。竟出諸一書生之口。真教朝廷大臣愧死矣。頽波日東注。淪胥匪一

端。疆臣主和議。民氣鬱難宣。大人不悅學。見異紛思遷。出門望蹊羣。蹇人云上天。履霜見堅冰。星火燎高原。美玉甯求沽。蝸蟻空惑喧。君子道固窮。持正百尤愆。鳳饑不擇食。燕雀舞其前。願爲古人愚。不受今人憐。

曾易謹案。公此詩作於

甲寅歲。時年五十有九云。

柳州公遺詩跋

先公平生不甚作詩。即有所作。亦不爲留稿。小子晚出。歷年勤求。而所得者。寥寥古今體八章而已。夫古之所謂三不朽者。太上立德。其次立功。其次立言。詩者。立言之士之所不廢者也。雖然。以視立德與功者之所爲。抑又其末已。曩嘗謹聞先公詔曰。余少時。好治詩古文辭。至年十八九。從邑侯巴州廖養泉先生綸習性理之學。後與同縣薛季懷先生福保游。復究經世之方。於是始知生人之道。自有其大者遠者在。而於向之所尙。每多不屑。維時親老家貧。頗思博取科名。爲父母榮。顧久困場屋。十數年間。章句音韻之事。獨且勉一爲之。及旣通籍。遂棄置

不再講矣。蓋先公之志。實在彼而不在此云。今讀其詩。大抵忠孝仁愛之思。彷彿如見其人。如聞其聲。識者謂爲卽此已足以傳之不朽。然終不信何以竟若是之妙。豈非有所散佚歟。嗚呼。可傷也。癸未夏日長男曾易恭跋。

